

**《湖南省祁阳市官山坪矿区建筑石料用灰岩矿
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评审意见书**
永矿开发评字[2024]10号

编制单位：湖南省地球物理地球化学调查所

法定代表人：廖凤初

总工程师：徐军伟

报告主编：李伟涛

评审专家：包云河 曾志方 魏元泵

评审时间：2024年12月19日

湖南省祁阳市官山坪矿区建筑石料用灰岩矿系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拟招拍挂出让的已设采矿权调整矿山。为采矿权出让提供技术依据、指导矿山合理开发利用矿产资源，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委托湖南省地球物理地球化学调查所编制了《湖南省祁阳市官山坪矿区建筑石料用灰岩矿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并送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评审。2024年12月19日，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组织专家依据《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矿产资源（非油气）开发利用方案编制指南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4]33号）对方案进行了审查，现形成评审意见如下：

一、总体评价

1、方案严格按自然资源部印发的《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编制指南》要求，依据《湖南省祁阳市官山坪矿区建筑石料用灰岩矿采

矿权申请范围核查报告》（永采矿权核查评字[2024]05号）、《湖南省祁阳市官山坪矿区建筑石料用灰岩矿详查报告》（永自然资函[2024]221号、永储评字[2024]08号）编写。方案编制依据充分，符合相关法律、政策及相关技术规范要求。

2、拟设的采矿权范围按照《湖南省祁阳市官山坪矿区建筑石料用灰岩矿采矿权申请范围核查报告》（永采矿权核查评字[2024]05号）确定的范围，由8个拐点圈定，面积0.1015km²，开采深度+218.0m—+132.0m，包括了所有提交的矿体分布范围，符合《湖南省永州市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21-2025年），无勘查开采禁止限制区域，与其他矿业权无重叠。

3、根据《湖南省祁阳市官山坪矿区建筑石料用灰岩矿详查报告》（永自然资函〔2024〕221号、永储评字[2024]08号），截至2023年11月底，拟设采矿权范围内保有建筑石料用灰岩矿控制+推断资源量516.6万吨。可信度系数均取1.0，设计利用建筑石料用灰岩矿储量516.6万吨，设计损失量11.0万吨，采矿回采率98%，设计可采储量495.5万吨。资源量利用合理，符合相关规定要求。

4、方案推荐露天开采方式，自上而下分台阶顺序开采，露天采场台阶高15m，安全平台宽4m，清扫平台宽8m。覆盖层及松散强风化层最终边坡角45°，岩质最终边坡角55°。开采方式、采矿方法、开采顺序及露天开采境界设置合理，符合本矿实际特点，能达到矿产资源合理开采要求。

5、《祁阳县普通建筑材料用砂石土矿专项规划》（2019-2025年）中本区块拟设生产能力为60万吨/年，本方案推荐矿山生产规模60万吨/年，服务年限8.3年。设计采矿回采率98%。产品方案为建筑用碎石、机制砂，其中建筑用碎石粒级分别为13籽16-31.5mm、12籽

10-20mm、05籽5-10mm。推荐矿山生产规模与保有资源量基本相匹配，设计的矿产资源“三率”指标超过了部颁标准，符合资源集约节约高效利用的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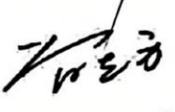
二、几点建议

1、拟设采矿权范围周边300m内有民房17栋，在矿权出让前，应对该拟设采矿权范围周边300m内的居民房屋妥善处置到位。

2、为实现采坑的自然排水，需对原采坑负地形区域回填至标高+132m。

3、加强矿山安全生产管理，严格按设计露天边坡参数及开采工艺组织生产，加强采场边坡的维护监测，定期清理露天采场周边防截洪沟及沉淀池。

4、坚持“绿色发展，生态优先”原则，按照砂石行业绿色矿山建设规范要求，采取有效措施及时保护、修复矿区生态环境，做到生态环境保护与矿山开发协调发展。

主审专家: 
副审专家:  
2014年12月25日